

重庆市永川区水利局文件

永水利〔2022〕144号

重庆市永川区水利局 关于调整永川区上游水库水量用途的批复

重庆市永川区水库服务中心：

你中心提交《关于调整永川区上游水库水量用途的请示》（永水库中心〔2022〕17号）收悉。经研究，原则同意该调整方案。现将相关事宜批复如下：

一、项目概况

上游水库位于长江水系圣水河，坝址在永川区五间镇景圣村境内，地理位置为东经 $105^{\circ}49'39.39''$ ，北纬 $29^{\circ}9'50.68''$ ，距永川城区 28km，是一座以城市供水、灌溉、防洪等综合利用的中型水利工程，也是长江提水工程的调节水库。上游水库坝址以上流域集雨面积 54km^2 ，总库容 2895 万 m^3 ，兴

利库容 1450 万 m^3 ，死库容 870 万 m^3 ，正常水位为 327.80m，死水位 315.80m，设计灌溉面积 6.0 万亩。水库目前承担五间镇水厂供水、上游水库灌区灌溉用水量、坝址下游河道生态用水和城区供水任务。

二、工程任务

根据《重庆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万州区等区县（开发区）集中式饮用水源地保护区划分及调整方案的通知》（渝府办[2018]7号）（见附件），取缔南大街街道来苏河作为永隆水厂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取缔卫星湖水库作为卫星水厂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加之，至规划年 2025 年，随着卫星水厂及永隆水厂供区的不断发展，现有水厂的供水量已经不能满足项目区社会经济发展的要求，供区发展用水的需求特别强烈。届时，卫星水厂及永隆水厂的供水任务也随之增加。根据水源方案比选，本次卫星水厂及永隆水厂需更换上游水库作为取水水源。

三、需水量调整

根据《水法》第二十一条之规定，为保障卫星湖街道卫星水厂及南大街街道永隆水厂的用水需求，同意对上游水库的灌溉水量进行调整。

根据《重庆市永川区水利局关于调整永川区上游水库和关门山水库水量用途的批复》（永水利〔2020〕130号），为满足城区永川第一、三水厂供水，已将上游水库灌溉水量 1102 万 m^3/a 中的 777 万 m^3/a 调整为城区供水；为保障卫星

水厂及永隆水厂的供水，本次将上游水库剩余灌溉用水量 325 万 m^3/a 中的 260 万 m^3/a 调整为生活用水。

四、其它

(一) 请你中心严格按照此调整方案进行水量调度。

(二) 针对调减的灌溉水量，请你中心协调所涉及灌区镇街充分利用既有小型农田水利工程进行水量补充。

(三) 进一步提升用水效率。加大农业节水灌溉措施技术，加强计划用水和定额管理、完善水资源监测系统，降低水量漏失率，提高灌溉水利用率。

重庆市永川区水利局
2022年11月15日



